

#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黄政办审发〔2025〕183号

##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仕望河流域黄龙县大南川段水生态保护修 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黄龙县圪台乡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关于办理〈仕望河流域黄龙县大南川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的申请》及应当报送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我单位于2025年8月22日组织了三名省级专家召开评审会，提出相关修改意见。经陕西智仁山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同上述三名专家对接，对《仕望河流域黄龙县大南川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版）进行复审。专家复审通过后，经研究决定，原则同意，批复如下：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延安市黄龙县圪台乡。治理仕望河流域黄龙县大南川段，对 11.9km 河道进行生态护岸、透水砖养护及生产通道以及下河踏步建设，其中新建生态护岸 8861m，下河踏步 46 处，透水砖养护及生产通道 8785.5m<sup>2</sup>。工程总投资 4377.3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7.3 万元。

## 二、总体意见

该工程在全面落实《仕望河流域黄龙县大南川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 三、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照《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加强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及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落实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处置。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用于施工生产及洒水抑尘，不外排。禁止雨天施工，严格执行雨污分流体制。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扬尘采用洒水抑尘、加强施工管理、湿法作业、物料覆盖等降低扬尘；交通扬尘必须采

用密闭车斗、物料苫布遮盖、运输车辆禁止超载、居民区限速；加强施工机械和车辆的维护保养、禁止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尽量使用气动和电动设备及机械或使用优质燃油等。

（四）落实声污染防治措施。使用低噪声施工设备，按规范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强噪声施工机械尽量远离居民设置，施工场地设置围挡，施工避开居民休息时间。施工运输车辆减速缓行，禁止鸣笛等。确保噪声排放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相关要求。

（五）落实固废管理措施。河道中影响行洪的树木、石头、树木交由当地农民综合利用，石头用于工程护岸用材；河床内的淤泥、腐殖土、泥炭、土方等沿着河流流向坡度就地平整，不清淤；悬浮物底泥用于护岸背水坡填土等。施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按环卫部门要求处置。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限制施工作业范围，不得超出项目占地范围，项目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恢复临时占地原有地貌。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和计划，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产生的废气、污废水、废渣以及噪声等污染及时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工程不得随意改变河道走向、形态，缩窄河道宽度，不得搭建和河道治理无关的工程。施工过程不应在河道设置堆料场、机械车辆维修、生活垃圾临时储运设施。工程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否则不得投入使用。

五、建设单位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本工程环评批复文件有效期为5年（自批复之日起计算）。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本工程环评文件自动失效。《报告表》经批准后，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选址选线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等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六、你单位是该工程选址、建设全过程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公开环境信息的主体，应按照《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公开建设工程的环评信息，畅通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渠道，保障公众环境权益。

七、你单位应在接到本批复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送市生态环境局黄龙分局，并按规定自觉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9月16日

行政审批专章

108318823012

---

抄送：延安市生态环境局黄龙分局

---

黄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9月16日印发

---